

关于印发《高仁乡 2024 年全面依法治县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村、各办（中心）、站所：

现将《高仁乡 2024 年全面依法治县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
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平罗县高仁乡委员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高仁乡 2024 年全面依法治县工作要点

2024 年全面依法治县工作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按照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决策部署以及自治区党委、市委、县委工作要求，深入实施全面依法治县战略，一体推进法治平罗、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全面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全面深化法治领域改革，深入践行法治为民，全面推进各方面工作法治化，为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美丽新平罗提供坚实有力法治保障。

一、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法治平罗建设

1.持续加强学习培训。坚持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作为乡村领导干部教育培训的重点课程，积极参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专题讲座，深入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进课堂、进头脑，完整准确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和精神实质，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法治工作的新期待新要求。（责任单位：综合办公室、党建办公室）

2.持续加强研究阐释。深化对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全面依法治县实践创新发展的研究阐释，以理论引导实践，强化转化运用失效。持续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教育走深走实。（责任单位：

司法所)

3.持续加强宣传教育。综合运用多种方式，各种时间节点，深化集中宣传。充分发挥“八五”普法讲师团、法律明白人、法律顾问等作用，广泛开展宣传宣讲，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入脑入心。(责任单位：司法所)

二、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县的领导

4.推进党的领导制度化、法制化。制定、修改行政规范性文件，明确规定贯彻落实党的领导的有关内容。实行法治建设年度报告制度，各级党委每一年第一季度向上级党委报告年度法治建设情况。全面推动法治建设责任落实，完善领导干部学法、述法制度。(责任单位：综合办公室、司法所)

5.加强法治建设议事协调机构建设。修订高仁乡全面依法治县工作要点，细化责任划分，各村、各办(中心)、站所要知悉各自责任划分，积极配合做好全面依法治县工作。(责任单位：各村、各办(中心)、站所)

6.推动法治建设责任有效落实。制定年度全面深化法治领域改革任务清单，落实自治区党委、市委、县委法治领域改革部署要求。落实党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制度，完善党政主要负责人专题述法制度。(责任单位：综合办公室、司法所)

三、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7.强化高水平安全法治保障。全面落实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制，聚焦易受骗群众、案件高发行业和重点人群，深化反电信网

络诈骗攻坚行动。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责任单位：综治中心、司法所）

8.强化高颜值生态法治保障。深化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改革，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推进生态环境治理法治化。（责任单位：农业服务中心、综合执法办）

9.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大力弘扬宪法精神、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加强乡村法治文化建设，提升法治文化广场、长廊等法治文化阵地覆盖面、利用率。（责任单位：司法所）

10.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充分运用自治区“云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充分发挥我乡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和村（居）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作用，有效利用法律服务智能终端机和小律可视电话法律服务资源，满足群众法律需求。（责任单位：司法所）

11.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矛盾纠纷源头预防、排查预警、多元化解机制，压实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工作责任，推进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法治化。坚持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主动维护和塑造社会稳定态势。培养选树“塞上枫桥工作法”先进典型和调解范例，积极参加“枫桥式基层政法单位”创建活动。全面推开信访工作法治化，推进预防、受理、办理、监督追责、维护秩序等“五个法治化”。（责任单位：综治中心、司法所）

12.持续发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扎实抓好基础性、制度性、根本性工作，全面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水平。夯实工作责任，全面对标指标体系，靶向发力、完善举措、清单管理，推动政府

运行管理体系更加完善、机制更加健全。全力查漏补缺、补齐短板弱项，做到创建结合、标本兼治、远近兼顾，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取得新成效。（责任单位：各村、各办（中心）、站所）